

北京+30行动议程： 为所有妇女和女童



北京+30行动议程

1

为所有妇女和女童： 一场数字革命

值得注意的是,**70%**的国家正在提高妇女和女童的科学、技术、工程、数学和数字技能,但在将教育成果转化为更好的就业机会方面仍然进展缓慢。

通过弥合数字性别差距,提供平等获得数字技术、金融服务、市场和网络的机会,确保妇女和女童能够从数字革命中获得经济利益,获得新的技能、机会和服务。

2

为所有妇女和女童： 摆脱贫困

79%的国家的社会保护计划有所增长。然而,最边缘化的妇女,包括从事非正规工作的妇女,在获得机会方面仍然存在差距。促进体面照护工作的国家比例呈上升趋势,但速度缓慢。

通过将国家预算投入到社会保护和高质量的公共服务,包括妇女健康、女童教育和护理,解决妇女贫困问题。这些投入还可以创造数百万个体面的绿色就业机会。

3

为所有妇女和女童： 零暴力

虽然**79%**的国家制定了国家行动计划,并且**90%**的国家出台了终止暴力侵害妇女和女孩行为的法律,但大多数国家没有提供足够的资金、执法或保护。

通过、实施和资助立法,以结束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,并制定全面的国家行动计划,包括支持和协调社区主导的组织,以扩大服务范围。

贯穿所有行动的重点群体:青少年女性与青年妇女

《北京+30行动议程》将青少年女性与青年妇女置于其所有努力的核心,是保证今天和明天取得成功的最佳途径。这包括壮大年轻妇女和女童的声音和领导力,完成女童中等教育完成率的最后一英里,结束侵犯她们权利的行为,包括童婚、早婚和强迫婚姻。

变革的基础

推进《北京+30行动议程》,需要在两大核心基础上形成合力:
为性别平等筹集资金与强化性别数据的调动与应用。联合国估计,为在2030年前实现性别平等与妇女赋权,每年需新增投资约3600亿美元。为此,亟需推进渐进式财政改革,并彻底重塑现行全球金融架构,因为这一架构长期以来不仅未能有效缓解全球不平等,反而在不断加剧这一问题。

4

为所有妇女和女童： 充分和平等的决策权

虽然**52%**的国家采取了暂行特别措施来促进妇女参政，但对这些措施的有限遵守减缓了实现平等代表权的进展。它还削弱了决策的质量和对妇女和女童的责任承担。

加快实现妇女在私营和公共领域以及各级政府的充分和平等决策权，包括采取暂行特别措施。

5

为所有妇女和女童： 和平与安全

随着危机的加剧，**112个国家和地区通过了关于妇女、和平与安全的国家行动计划**。但仅有28%的国家/地区增加了资金来实施这些计划，尽管危机对妇女和女童造成了毁灭性的影响，而且她们在解决危机方面发挥了公认的作用。

通过制定资金充足的国家行动计划，为领导应对危机和冲突的当地妇女组织提供资金，推动对妇女、和平与安全议程和促进性别平等的人道主义行动的问责。

6

为所有妇女和女童： 气候正义

虽然**53%**的国家/地区已将性别问题纳入灾害和气候法律和政策，但只有34%的国家/地区已采取措施确保妇女获得绿色工作。这破坏了在向可持续发展转型的过程中融入平等理念的潜力。

在向环境可持续性转型的过程中，优先考虑妇女和女童的权利（包括来自农村和原住民社区的妇女和女童的权利），将她们置于气候行动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的核心，确保她们能够发展新技能以获得绿色工作岗位，并保证她们获得生产性资产和共享土地权。

妇女组织是《北京+30行动议程》的变革引擎，需要可持续和灵活的资金支持来开展其基本工作。

要加速实现进展，还必须弥补性别数据的缺口，生成有力的证据，并将这些证据交到处于变革前沿的政策制定者、倡导者和行动者手中。



行动策略

实现《北京+30行动议程》的三管齐下战略：

- 1 支持各国政府作出具体承诺，围绕一至两项与本国优先事项相一致的关键行动开展工作，并制定“国家行动”路线图，计划于2025年9月在联合国大会北京+30高级别会议上正式发布。
- 2 共同加强民间社会行为体的关键作用，支持其在推动性别平等和争取妇女权利方面的努力，包括提供更多资源和拓展公民空间。
- 3 通过加速落实联合国秘书长的“性别平等加速计划”，全面提升多边体系在服务妇女和女童方面的响应力与执行力。

